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函〔2023〕317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廉洁从业管理规定》的说明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廉洁文化建设，规范廉洁从业管理相关工作，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修订了《廉洁从业管理规定》，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 适用对象由“公司及评级从业人员”修改为“公司及全体员工”。
2. 适用范围由“评级业务活动”修改为“提供评级服务或者技术外包、物品和服务采购、项目招投标等业务活动”。
3. 调整了廉洁从业检查形式和工作流程。
4. 在原举报机制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任何部门和任何人均不得阻止或截留公司员工对违反廉洁从业规范的举报，不得对举报员工进行各种形式的打击报复。

本次制度修订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廉洁从业管理工作，对信用评级业务或信用评级结果没有影响。

本制度自2023年12月29日起执行，原《廉洁从业管理规定》同时废止。

特此说明

